

8日，洛报融媒记者从洛阳市医保局获悉，12月10日起，洛阳市将再次下调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价格，标本单采项目价格由50元/人次下调至30元/人次，单次检测加上试剂盒的总花费将低至40元左右。

据悉，12月10日起，价格调整后，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标本单采项目为30元/人次，标本混采项目由15元/人次下调至10元/人次。配套耗材核酸检测试剂盒按采购价格单独收费。

目前，我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的核酸检测试剂盒平均不到10元，此次检测价格下调后，我市单人份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总价将控制在40元左右。

根据规定，相关项目价格为各级公立医疗和疾控机构开展核酸检测服务最高指导价格，不得上浮，下调幅度不限。非公立医疗机构和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核酸检测服务，定价应当遵循“公平、合法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体现保本微利。

相关通知还要求，属于“应检尽检”的，按规定采用多人混检；属于“愿检尽检”且检测机构单日检测人数较多的，可以应用多人混检，也可按单人单检方式检测并计费。按要求，对入境人员、密切接触者、密接的密接等高风险人员在集中隔离期间严格落实单人单检。

来源：洛阳网